证券代码：601016　　证券简称：节能风电　　公告编号：2025-072
转债代码：113051　　转债简称：节能转债
债券代码：137801　　债券简称：GC 风电 01
债券代码：115102　　债券简称：GC 风电 K1
债券代码：242007　　债券简称：风电 WK01
债券代码：242008　　债券简称：风电 WK02
债券代码：242932　　债券简称：25 风电 K2

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实施 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时“节能转债”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证券停复牌情况：适用

因实施 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，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：

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停复牌类型	停牌起始日	停牌期间	停牌终止日	复牌日
113051	节能转债	可转债转股停牌	2025/10/16			

自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前一交易日（2025 年 10 月 16 日）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。

一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

2025 年 4 月 21 日，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授权董事会在

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形下，决定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及全权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的相关事宜。

2025 年 8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决定以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额 6,473,390,05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，每 10 股分配现金 0.3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现金 226,568,651.75 元（含税）。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《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以及 2025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《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3）、《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4）。

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，公司将依据《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中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公司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。

二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

（一）公司将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。

（二）自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前一交易日(2025 年 10 月 16 日)至权

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“节能转债”将停止转股，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“节能转债”恢复转股。欲享受本次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2025年10月15日（含2025年10月15日）之前进行转股。

三、其他

联系部门：公司证券法律（合规）部

联系电话：010-83052221

联系邮箱：cecwpc@cecwpc.cn

特此公告。

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10月11日